

2018/12/06 北加州坎普林火發放標準調整建議案

感恩北加州林火賑災團隊，日前透過會議討論是否調整發放標準。經本會團隊請示後，獲允同意調整發放標準。此方案為美國總會與北加州分會提供之發放要點調整版：

壹、建議調整，係為因應以下原因：

1. 簡化發放標準；
2. 提升援助金額，提供災民更有感之幫助；
3. 因應天堂市災民至少需遷離半年之狀況。

貳、建議調整發放標準為：

一、因應房屋半毀者實比全毀者產生更多生活與經濟之壓力，故擬以同一標準補助之。建議凡經過核實查證後，房屋半毀及全毀，皆以相同標準補助：

\$500 每戶 1-2 人

\$600 每戶 3-4 人

\$800 每戶 5+人

二、天堂市有極少數幸運災民，房子未受林火侵襲，但仍被迫需遷離半年以上。此類居民，建議經核實查證後，每戶皆發放\$500 美元。其他城市災民，若同樣須被迫遷離達六個月或以上，而無法回家者，建請比照辦理。

三、所有前來申請補助者，皆需先經過查證，確認沒有重複申請。

四、經了解，已發放\$100/\$200/\$300/\$400 的戶數，佔現有總發放數據中，極少的比例，分別是 164 戶，佔目前總發放數 4%。建議不需因更新發放標準，而特別通知之前已領取者；但可受理自行前來要求補發差額之需求。

五、發放現場需有負責應變/決策之窗口，遇特殊情況，由該窗口當場作出發放決策。